

Face ID 登錄之條款及細則

登記使用銀行服務 Face ID 登錄之前，請閣下細閱及明白本條款及細則。如閣下不接受本條款及細則，請勿登記使用 Face ID 登錄。

- **定義及釋義**

- i. 於本條款及細則中，以下詞語應具下列相應的意義：
 - 「Face ID 登錄」，指本行不時按本條款及細則提供的，使用 Face ID 或其他資料的身份認證功能；
 - 「澳門」，指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 「包括」，指包括但不限於；
 - 「其他章則」，指經不時修訂的章則、綜合章則、個人流動理財應用程式終端用戶許可協議、e-banking 服務章則以及任何其他適用於本行提供的服務及產品的協議或條款及細則；
 - 「認可流動裝置」，指支援 TrueDepth 鏡頭系統及 Apple iPhone X 或更新型號，或本行不時指定可使用 Face ID 認證的任何其他電子裝置或設備；
 - 「本行」，指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其承繼人及受讓人，而「本行的」應作相應理解；及
 - 「閣下」，指獲本行根據其他章則向其提供服務的每位人士，在文意許可的情況下，包括獲閣下授權就本行提供予閣下的任何服務或產品發出指示的任何個人，而「閣下的」應作相應理解。
- ii. 在本條款及細則中，單數詞含義包括複數詞，反之亦然。而單一性別的詞包括所有性別。除非另有說明，對條文的提述指本條款及細則中的條文。

- **此乃其他章則的附加條款**

本條款及細則乃附加於各其他章則之上。就 Face ID 登錄而言，如本條款及細則的條文與任何其他章則的條文有任何不一致，概以本條款及細則的條文為準。

- **Face ID 登錄**

- i. 閣下透過本行個人流動銀行應用程式（「應用程式」）取用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服務時，Face ID 登錄提供另一途徑核實閣下的身份。閣下須以個人流動銀行用戶名稱及密碼完成本行指定的步驟，才可為閣下的認可流動裝置登記使用 Face ID 登錄。一經成功登記，閣下可使用已於認可流動裝置上登記的 Face ID（代替閣下的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用戶名稱及密碼）確認閣下的身份，從而透過應用程式取用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服務。
- ii. **本行提供及閣下使用 Face ID 登錄均受限於本條款及細則。閣下登記使用 Face ID 登錄，即被視為已接受本條款及細則並受其約束。如閣下不接受本條款及細則，請勿登記使用 Face ID 認證。**
- iii. 登記使用 Face ID 登錄後，閣下仍可選擇以閣下的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用戶名稱及密碼，透過應用程式取用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服務。

- iv. 閣下可隨時完成本行指定的步驟，透過應用程式取消 Face ID 認證。
- v. 本行有權不時指定或更改 Face ID 認證的範圍及特點，請以最新公報為準。

- 閣下的確認及責任

- i. 閣下確認並授權本行，以閣下的認可流動裝置上登記的 Face ID 代替閣下的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用戶名稱及密碼，從而核實閣下的身份，猶如每個 Face ID 就是其他章則中就取用服務或產品用作核實閣下身份的用戶名稱、密碼、身份識別碼或其他保安代碼。
- ii. 為使用 Face ID 登錄：
 - a. 閣下必須是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服務的有效用戶；
 - b. 閣下必須使用閣下的認可流動裝置安裝應用程式；及
 - c. 閣下必須啟動認可流動裝置上的 Face ID，並由閣下通過流動裝置進行登記其自身的 Face ID。
- iii. 閣下完全明白及同意：
 - a. 一經成功登記使用 Face ID 登錄，在已登記使用 Face ID 登錄的認可流動裝置上，於登記當時或之後儲存的所有 Face ID，均可用作透過應用程式取用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服務。如閣下在認可流動裝置上儲存任何其他人士的 Face ID，或容許任何其他人士的 Face ID 儲存在認可流動裝置上，則如任何人士以其他 Face ID 取用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服務，包括登錄及操作閣下的賬戶及進行交易，閣下均須負責。所有該等往來與交易將被視為已獲閣下授權，並將對閣下具有約束力；每當應用程式偵測到已登記使用 Face ID 登錄的認可流動裝置上，有登記的 Face ID 被用以取用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服務，閣下即被視為已取用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服務；及
 - b. 認證由應用程式與閣下的認可流動裝置上的 Face ID 識別感應器組件互相銜接進行。本行並不收集閣下的 Face ID。應用程式會透過閣下的認可流動裝置上的 Face ID 識別感應器，獲取所需資料進行認證。閣下同意認證程序及本行取得及使用透過 Face ID 識別感應器獲取的資料。
- iv. 閣下應採取所有合理保安措施，防止 Face ID 登錄遭未經授權使用或用作欺詐用途，包括以下措施：
 - a. 閣下應採取合理預防措施，妥善保管閣下的認可流動裝置及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用戶名稱及密碼，以免遺失或被用作欺詐用途。閣下應遵守本行就使用 Face ID 登錄不時提供的保安建議；
 - b. 閣下不得在流動裝置或操作系統供應商支援或保修的配置範圍以外，經修改的流動裝置或操作系統上使用應用程式或 Face ID 登錄。該等裝置包括軟件保護被破解(jailbroken)或已開放根目錄權限(rooted)的裝置。「jailbroken」或「rooted」的裝置是指未經流動服務供應商及電話製造商批准而自行解除其所設限制的裝置。在 jailbroken 或 rooted 裝置上使用應用程式及 Face ID 登錄，可能會令保安受損及導致欺詐交易。如在 jailbroken 或 rooted 裝置下載及使用應用程式及 Face ID 登錄，閣下須承擔所有風險，本行不會對閣下因此蒙受或招致的任何損失或任何其他後果負責；及

- c. 如閣下知悉或懷疑閣下的認可流動裝置或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用戶名稱及密碼遭未經授權使用於 Face ID 登錄，閣下應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致電本行的 24 小時客戶服務熱線 (853) 889 95588 通知本行。本行可要求閣下更改閣下的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用戶名稱及密碼，重新登記閣下的 Face ID，或停止使用 Face ID 登錄。
- v. 由本行收到的所有透過 Face ID 登錄核實閣下身份的指示，均對閣下具有約束力。就該等指示及所有因此而導致的交易，閣下須按其他章則的條文負責（包括如閣下作出欺詐行為或嚴重疏忽，閣下就未經授權交易的責任的相關條文）。

- **本行責任的限制**

- i. Face ID 登錄是「按現狀」（as is）及「按現有可予提供」（as available）的基礎提供。本行不保證 Face ID 認證會在所有時候均可供使用，或可與任何電子設備、軟件、系統或本行不時提供的其他工銀澳門個人流動銀行服務一併使用。
- ii. 閣下的認可流動裝置上的 Face ID 識別感應器組件並非由本行提供。本行亦不為 Face ID 識別感應器科技負責。本行不作出任何種類的保證（不論明示或隱含），包括就有關品質、準確性或性能、可商售性、特定用途的適用性、所有權或不侵權的任何保證。對閣下因流動裝置、Face ID 識別感應器或安裝軟件存在保安漏洞，令本行流動銀行的 Face ID 識別失效而引起的任何經濟損失，本行概不負責。
- iii. 就閣下使用或無法使用 Face ID 登錄而令閣下招致或蒙受或與之有關的任何種類的損失、損害或開支，本行概不負責，除非此等情況純粹及直接由本行或本行職員或代理的疏忽或故意失責所引致。
- iv. 在任何情況下，就任何間接的、特別的、附帶的、相應的、懲罰性的或懲戒性的損失或損害，本行概不負責，包括利潤損失、業務中斷引致之損失，或閣下的認可流動裝置內損失任何程式或數據。

- **修改、暫停及終止 Face ID 登錄**

如本行合理認為需要或適宜，本行有權隨時修改、暫停或終止 Face ID 認證或閣下對該項功能的使用，而無須給予事先通知或原因。此等情況可包括實際或懷疑出現違反保安的情況。

- **修改本條款及細則**

本行有權不時發出事先通知以修改本條款及細則及 / 或引入新增條款及細則（包括費用及收費）。本行可透過展示、廣告或本行認為適當的其他方式發出通知。如閣下於修改的生效日期當日或之後使用 Face ID 登錄，閣下即受該等修改約束。

- **管轄法律**

本條款及細則受澳門法律管轄並按此詮釋。閣下接受澳門法院之非專屬司法管轄權管轄，但本條款及細則可由任何具司法管轄權之法院強制執行。

- **其他事項**

- i. 本條款及細則的各項條文均可與其餘條文分割。若在任何時間任何條文按澳門法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在任何方面屬或變成不合法、無效或不可強制執行，不會對其餘條文的合法性、有效性或可強制執行性構成任何影響。
- ii. 本行可出讓或轉讓本條款及細則下本行的所有或任何權利和責任予工商銀行集團任何成員，而無須閣下事先同意。
- iii.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文義如出現不一致，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Apple, Apple logo 及 iPhone 為 Apple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之註冊商標。App Store 為 Apple Inc. 之服務商標。